

國立臺北大學補助數位課程設置數位課程教學助理申請表

教師姓名	
所屬院別、系所 (例如：商學院/統計學系)	
教師郵件	
課程名稱	
課程流水號	
開課形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完全數位課程 (MOOCs) (18 週主題式教學內容之小短片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搭配實體課程之磨課師課程 (SPOCs) (線上教學時數至少應達課程時數 12 週，實體教學與線上教學時數合計應達 18 週)
數位課程內容規劃大綱 (包含教學目標、預計開設週數及、每週課程內容請教師簡要說明該週課程為實體課程或數位授課)	

本表格不敷使用時可自行增加

申請人簽章

(電腦打字回傳視同親自簽名)

備註：本表單填寫後請回傳至 ntputrc@gmail.com (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陳助理，校內分機：66124)。